

烟台河山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活塞杆工艺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烟台河山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烟台

1 公参说明

1.1 公众参与由来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第十五条规定：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项目，应当依据有关法规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单位和居民的意见。《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也提出了公众参与的具体要求。

1.1.1 公众参与目的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它可以直接反映项目周围地区公众对项目的意见和态度，对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和要求等。通过向项目周围地区的公众介绍项目的类型、建设规模、同项目有关的环境问题及解决办法，使公众充分地了解项目潜在的有利和不利影响，并确认公众对拟建项目建设中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和要求，进而使项目能被公众认可，提高项目社会可接受性，从而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有效性。

本次公众参与目的是通过对烟台河山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活塞杆工艺技术改造项目有关环境问题的调查，使拟建项目能被评价范围内的公众所了解，同时把公众对项目的态度、意见和建议及时收集和反馈，促使本项目的设计、建设更完善合理，从而制定的环保措施更能符合环境保护和经济协调发展的要求，更大限度地发挥拟建项目的综合和长远效益，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1.1.2 公众参与的原则

为了加强拟建项目与各有关部门及当地人民群众的沟通，提高公众参与的程度，更好地收集意见、建议，特进行本次调查。本次调查遵循的原则是：

- （1）强调自愿参加；
- （2）实事求是，公开、公正，将项目的情况和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向被调查者作介绍；
- （3）体现以人为本，充分反应民意；
- （4）调查范围科学，抽样具有代表性、权威性。

1.1.3 公众参与方式

公众参与调查包括网上公示、公众公告发布、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发布、报纸刊登等形式。

本次公众公告采用调查问卷发放、网站公示、公众公告发布三种方式，期间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收集公众意见。

1.2 公参实施方案

建设单位：烟台河山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调查范围：公众参与调查的对象主要是受工程建设影响、关注拟建项目的群体和个人，以及可为环评提供帮助和信息支持的群体和个人。调查对象为我公司周围村民、企事业单位职工等。

拟建项目具体公众参与实施方案见表 1.2-1。

表 1.2-1 拟建项目公众参与实施方案

时间	公示形式	公示地点	取得材料
2022 年 8 月 1~至今	第一次网站公示	牟平区人民政府网站	公示截屏
2022 年 9 月 22~至今	第二次网站公示	牟平区人民政府网站	公示截屏
2022 年 9 月 23 日、28 日	报纸	《山东工人报》	照片
2022 年 8 月 23 日~9 月 25 日	张贴公告	附近村庄公告栏	照片

2 公众参与过程

2.1 网站信息公示

活塞杆工艺技术改造项目于 2022 年 8 月 1 日，通过牟平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发布内容为：建设项目概况、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技术单位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项目在网上公示期间未收到有关项目反馈信息。



图 2.1-1 拟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网上公示

活塞杆工艺技术改造项目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通过牟平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发布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等，项目在网上公示期间未收到有关项目反馈信息。



图 2.1-2 拟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网上公示

2.2 报纸信息發布

活塞杆工艺改造项目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28 日在《山东工人报》刊登了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登报至今无反馈意见。



图 2.2-1 拟建项目第一次报纸公示



图 2.2-2 拟建项目第二次报纸公示

2.3 公告栏张贴

活塞杆工艺技术改造项目于2022年8月23日、9月25日，在项目地周边评价范围内基层公告栏张贴项目公示，公示至今无反馈意见。

公示张贴照片如下。



图 2.3-1 第一次公示照片



图 2.3-2 第二次公示照片

2.4 调查问卷

本次调查问卷采取网上调查方式，获取公众意见表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dt5x--wDx2NZbhuHtwR0Jg?pwd=iv9f>

提取码：iv9f

3 公众参与结论

通过对公众参与调查意见的分析，参与群众认为只要认真落实好各项环保治理措施，拟建项目是必要的。建设单位结合群众呼声，认真做到项目建设与污染治理统筹兼顾，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

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附件一：

烟台河山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活塞杆工艺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相关要求，现对“烟台河山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活塞杆工艺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活塞杆工艺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牟平区沁水韩国工业园金埠大街197号

建设性质：技术改造

建设内容：为满足市场需求，提高生产品质，利用原有车间和设备，对部分产品增加镀镍工艺，同时减少部分镀铬工艺量。通过技术改造将电镀样品试作线中两个小型水洗槽变更为镀镍槽。变更后镀镍的前处理仍然采用物理抛光的方式除油除锈，无前处理废水产生。镀镍完成后直接进入镀铬槽，不会产生含镍废水，依然保持原有废水零排放标准，后续产生的废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烟台河山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地址：牟平区沁水韩国工业园金埠大街197号

联系人：丁玉强

联系电话：15154594200

Email: 85276288@qq.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评价机构：烟台丰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兴裕路27号4号楼610；

联系人：姜工；

电话：13723989853；

Email: 1668297375@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dt5x--wDx2NZbhuHtwR0Jg?pwd=iv9f>

提取码：iv9f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即日起，以信函、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负责审批该项目环评报告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交意见。

附件二：

烟台河山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活塞杆工艺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的要求，现将烟台河山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活塞杆工艺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向公众公示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YwzqMSCvhsWTCB7fx-MQ1A?pwd=43bp>

提取码：43bp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烟台河山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内。

联系人：丁玉强

联系电话：15154594200

Email：85276288@qq.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厂址边界外扩 2.5km 的矩形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dt5x--wDx2NZbhuHtwR0Jg?pwd=iv9f>

提取码：iv9f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公告公示期间，公众可以选择以下方式提出意见：

- （1）以电话的形式告知建设单位；
- （2）采取书面形式（公众意见表）将所提意见以快递的形式告知建设单位。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烟台河山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活塞杆工艺技术改造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